

第 7 屆第 8 次定期會

縣長施政報告目錄

- 一、 推動建置金門低碳島
- 二、 維護空氣品質與噪音防制
- 三、 推動清淨家園環境管理暨海漂垃圾處理
- 四、 落實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
- 五、 妥善處理生活垃圾
- 六、 落實環境教育及推動綠生活
- 七、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
- 八、 加強飲用水管理
- 九、 辦理河川、湖庫及海洋污染防治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一)

推動建置金門低碳島

壹、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短期以打造金門低碳島為目標，透過各項措施之執行與落實，於 111 年底建構年減 45,000 公噸二氧化碳之能力。
- 二、長期配合國際趨勢及「因應氣候變遷法」之修訂，朝向「淨零碳排」或「淨零排放」方向推動，並依據本縣特性及中央政策持續辦理各項減碳事務。

貳、年度重點工作

一、持續推動「建置金門低碳島第二期計畫」

- (一) 111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各召開「金門縣政府低碳家園推動小組」111 年第 1 及第 2 次會議，追蹤及檢討各項計畫執行成效，並於 8 月 2 日出席行政院環保署所召開之跨部會工作小組會議，就計畫執行過程需提請中央協助部分進行討論。
- (二) 今年為執行「建置金門低碳島第二期計畫」的最後一年，經盤點及彙整各部門之主要執行工作項目，迄今已累計投入 19 億 7,668.4 萬元經費，與核定計畫 23 億 1,518.4 萬元

相較，達成率為 85%；已建構 37,666 公噸減碳能力，與目標值 45,235 公噸相較，達成率為 83%；另經盤點 55 項具體措施執行情形，其中 36 項已達 100%，5 項達 80% 以上。

(三) 於 111 年 9 月 5 日辦理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成果論壇，由楊鎮浚縣長、張子敬署長親自出席，會中並帶領參與計畫的相關中央部會與地方局處成員，同時邀請各縣市環保局參加，展現這十年來金門低碳島的執行成效。



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成果論壇

(四) 簡列二期計畫部分措施目前推動績效：

1. 再生能源—裝置容量佔比由 4.8%(101 年)提升至 11.5%(111.9)，發電量佔比由 4.2%(101 年)提升至 7.4%(111 年 9 月)，111 年底前預計再新增約 7.4MW 太陽能光電，屆時再生能源裝置容量佔比將提升至 16.3%。
2. 儲能系統—台電三期儲能動工(古寧儲能系統)，預計 111 年 12 月底工，將新增二套儲能系統，包括功率型儲能系統(2MW/1MWh)、能量型儲能系統(4MW/24MWh)

3. 低碳金酒：該公司持續進行製程設備汰舊換新；另廢水處理設施甲烷發電於 111 年 3 月完成發包，每年約可提供 7,930 公噸減碳效益。
4. 電動二輪車能源補充設施—觀光處於 7 處公有停車場、國家公園於 6 處觀光景點透過招標方式鼓勵業者設置電動機車能源補充設施，皆已進場施作中；環保局媒合業者於村里社區活動中心設置充(換)電站，預計再佈建 24 處 30 座；環保局訂定能源補充設施補助要點，提供每一業者每年最高 100 萬元補助。
5. 電動機車補助—近四年(108-111)累計補助 690 輛（重型 362 輛、輕型 328）。
6. 低碳社區輔導—輔導全縣 37 個村里 100% 參與認證，並取得 3 個銀級、16 個銅級、18 個報名參與成績。



「金門縣政府低碳家園推動小組」111 年第 1 次及第 2 次會議

二、輔導社區低碳改造及參與認證評等

(一) 持續輔導 6 鄉鎮、37 處村里取得環保署低碳認證工作。統計至 111 年 9 月底，本縣、鄉鎮及村里已全數參與，參與率達 100%，其中本縣為銀級縣市，鄉鎮則已取得 3 個銅級，村里取得 3 個銀級、16 個銅級，將持續提升質與量的方向前進。

(二) 推廣建築綠化降溫作業，截至 111 年 9 月底為止，已完成羅厝社區、新市社區、古寧頭社區、后頭社區及安岐社區等 5 個村里社區牆面植生。





社區活動中心綠牆設置情形

(三) 輔導本縣村里社區參與環保署「村里減碳行動」競賽活動，金水里前水頭社區榮獲銀級組優等、珠沙里珠山社區則取得銅級組佳作、山外里下莊社區在長期參與組也取得獎項。



頒獎典禮照片

三、氣候變遷及永續發展宣導

(一) 為推動氣候變遷宣導，本縣環保公園低碳教育館受理各機關學校預約導覽及辦理推廣活動等，新增導覽 18 場次，參訪人次約 1,249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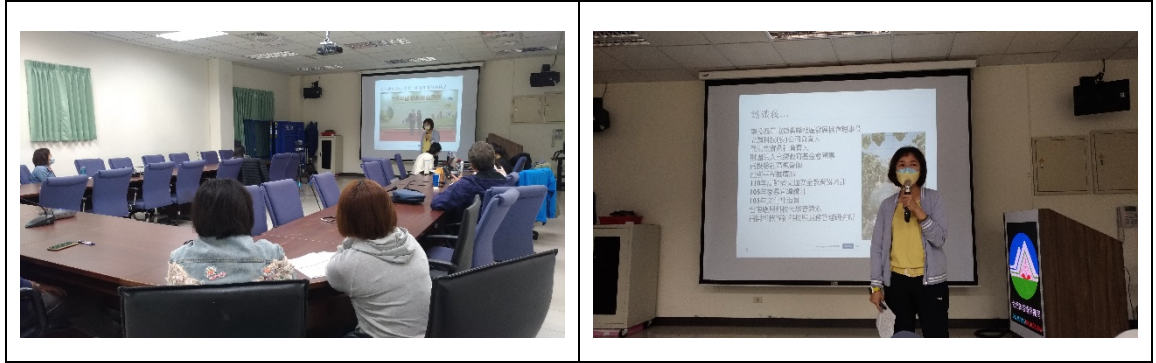
學校、機關團體參觀環保公園低碳教育館

(二) 為建立金門學童氣候變遷衝擊基本認知，以「氣候變遷」、「節能減碳」、「海洋教育」以及「電力教育」4個主題，於7-8月辦理共8場次的宣導活動，透過課程解說、繪本導讀、親身感觸、手作體驗等方式，使學童了解氣候變遷對於生活環境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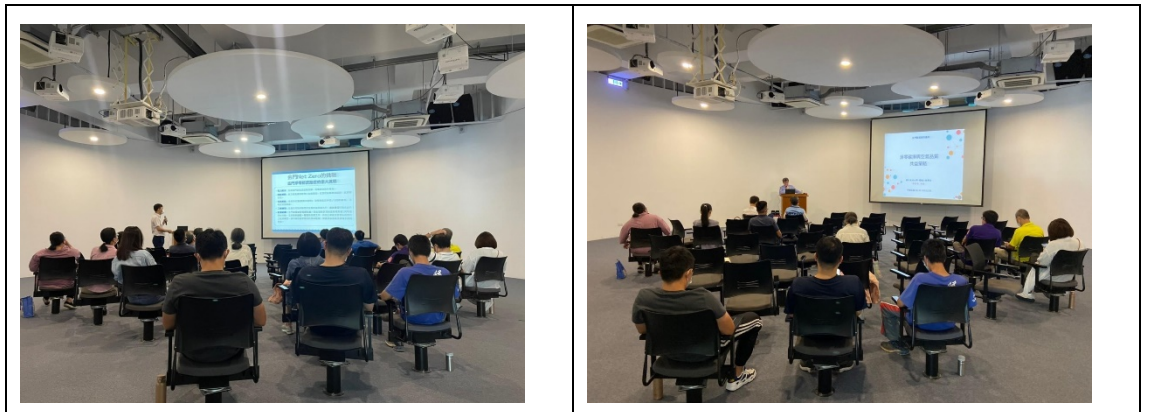
氣候變遷宣導活動

(三) 為協助本縣各機關、學校、民間團體及企業，增加對環境永續發展及國家永續發展獎的了解，於111年5月12日辦理說明會1場次。



環境永續發展及國家永續發展獎說明會

(四) 為協助本縣各級機關了解國內外因應氣候變遷與溫室氣體管理政策，同時探討氣候變遷與空氣品質之關聯性，進而剖析如何達成溫室氣體減量與空氣污染防制共益策略等議題，於 111 年 9 月 22 日辦理 1 場次研習會。



環境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研習會

參、改善財政方案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111 年金門縣低碳永續家園建構推動計畫」計 400 萬元，補助比例 100%。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二)

維護空氣品質與噪音防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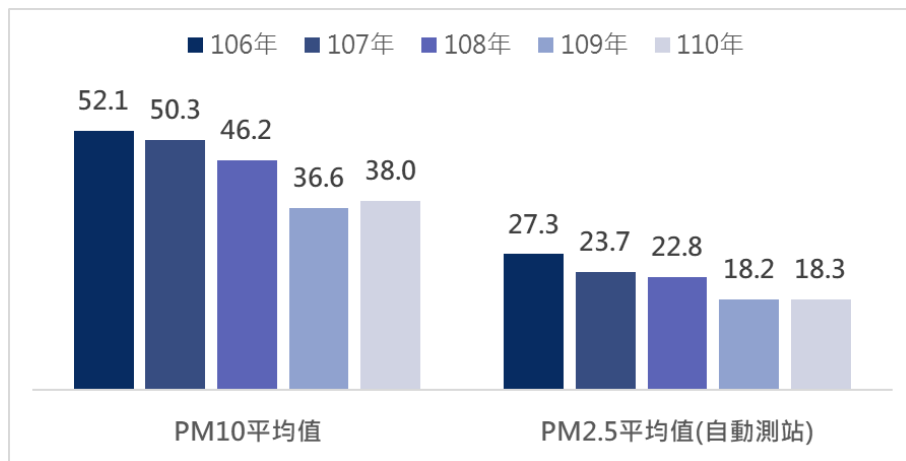
壹、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持續降低 PM₁₀、PM_{2.5} 濃度，以達到二級防制區為目標。
- 二、跨局處合作管制農業/畜牧業臭異味源頭，以減少民眾陳情。
- 三、辦理餐飲業防制設備補助。
- 四、持續推動「建築聯合勘驗」，提升營建管理辦法符合率。
- 五、推廣環保祭祀，輔導宮廟使用環保金爐及電子香，提供電子鞭炮供民眾免費借用。
- 六、持續擴增綠色運具能源補充設施，提升低碳運具普及率。
- 七、受理民眾申請二行程機車淘汰、新購暨汰換補助。
- 八、受理民眾申請 1、2 期大型老舊柴油車汰舊，暨 3 期柴油車加裝濾煙器補助，並透過固定式車牌辨識系統，提升本縣柴油車納管率。
- 九、噪音照相科技執法及辦理噪音綜合管制，維護本縣環境安寧。
- 十、獎勵廠商來金設置新款能源補充設施，建立良好使用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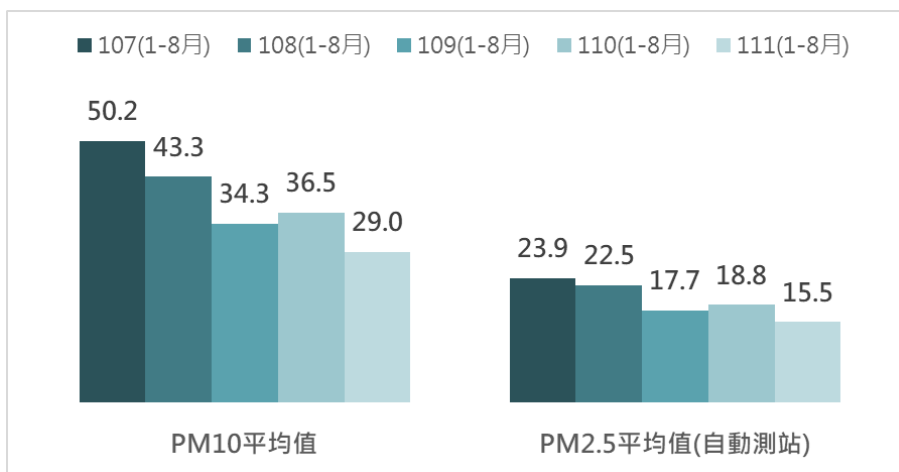
貳、年度重點工作

一、加強空品不良好發季節之管制工作，維護改善本縣空氣品質。

110 年本縣 PM₁₀、PM_{2.5}(自動測值)年平均濃度分別為 38.0 $\mu\text{g}/\text{m}^3$ 、18.3 $\mu\text{g}/\text{m}^3$ ，從 106 年迄今來看來呈現逐年改善趨勢，且 110 年較 106 年改善率已分別有 27.1%、33.1%。歷年 1-9 月同期比較，111 年 1-9 月本縣 PM₁₀、PM_{2.5}(自動測值)年平均濃度分別為 30.3 $\mu\text{g}/\text{m}^3$ 、15.8 $\mu\text{g}/\text{m}^3$ ，為歷年最佳，詳如下圖所示。



近年金門縣 PM_{2.5} 與 PM₁₀ 改善情形



近年金門縣 PM_{2.5}與 PM₁₀同期比較(1-9 月)情形

二、辦理餐飲業防制設備補助 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9 月共輔導 3 家餐飲業者完成防制設備補助，補助金額 53,000 元。



輔導餐飲業者裝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

三、聯合營建相關局處辦理建築聯合勘驗，利用各業管部分進行營建工地管制，提升營建工地管制成效，執行聯合勘驗 139 件次，聯合勘驗建築配合比例達 74.79%，針對地區營建廠商進行營建工地污染防制宣導會 2 場次、營造工地污染減量及噪音減量協談各 1 場次，並編列宣導說明手冊供施工單位參照遵循。



營建工地管制

四、提供 50 份電子香供民眾免費借用，並透過宣導說明會發送 436 組電子鞭炮給縣內五鄉鎮公所及五鄉鎮寺廟，持續於村里或社區試辦電子鞭炮推廣，110 年共補助 3 家寺廟購置環保禮炮機，111 年將持續輔導未添購寺廟申請補助。



電子鞭炮、環保禮炮機推廣

五、持續建構本縣電動二輪車充(換)電站。截至 111 年 9 月，現已啟用電動二輪車電池交換站 9 處 18 座、電動二輪車充電站 8 處 14 座與電動小客車 8 處 22 座，分布於本縣 13 處觀光景點、7 處停車場或便利商店，尚有部分地點因向台電申請變更電力或施工中，而中油加油站預定設置 7 處 ionex 換電站亦陸續

施工中，屆時本縣電動二輪車充換電站數可達 92 座，電動小客車充電可達 23 座。

六、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補助，並結合環保局之加碼，111 年本縣電動二輪車補助金額為全國最高。111 年 9 月計補助購置 96 輛電動二輪車（汰舊換新 47 輛、新購 49 輛）。

七、110 年起由環保署自行審核撥款大型老舊柴油車汰舊案件，本縣積極辦理宣導，至 111 年 9 月共申請汰舊補助 22 件。透由 3 套固定式車辦系統，建置車籍及車輛使用情形比對資料庫。目前已掌握設籍本縣柴油車 3,961 輛，如扣除在外縣市使用 600 輛、停用失竊 35 輛，納管率為 97.03%。篩選車齡 20 年以上之柴油車公文通知到檢 38 輛。



柴油車管制

八、為維護本縣環境安寧，110 年引進聲音照相科技執法，統計 111 年 4 月至 111 年 9 月共執行 16 場次。營建工地噪音稽查共 17 件、巡查共 30 件、噪音減量協談 1 場次、噪音陳情專案輔導 1 場次。

九、111年參採業者意見，公告新版補助要點以鼓勵廠商來金設置新款能源補充設施，依設置設施功率或電池數，每座補充設施最高補助10萬元；截至111年9月底已完成：小客車8處22座、電動二輪車快充16處30座、換電站21座42座；施工中小客車1處1座、電動二輪車快充11處12座、換電站4座8座；年底前完成115座能源補充設施，密度全國最高。



新款能源補充設施

參、改善財政方案：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補助辦理

(一) 111年金門縣空氣品質惡化暨室內空品維護改善計畫，計畫經費355萬元，補助219萬元，補助比率61.7%。

(二) 111年金門縣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計畫經費577萬元，補助369萬元，補助比例64%。

(三) 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計畫經費680元，補助350萬元，補助比例51.5%。

二、爭取離島建設基金辦理電動機車助助計畫，計畫經費456萬元，配合款114萬元，補助比例75%。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三)

推動清淨家園環境管理暨海漂垃圾處理

壹、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 推動社區民眾參與環境清潔活動，維護環境整潔。
- 二、 推動社區及民間企業團體參與環境認養。
- 三、 加強海岸及髒亂點巡查清理，營造優質生活環境。
- 四、 補助及購置環境清理設備，維護整體環境品質。

貳、 年度重點工作：

- 一、 持續推動「社區推動環境清潔維護計畫」，計 92 處社區居民主動參與環境維護，凝聚社區意識提昇環境品質。
- 二、 擴大環境認養計畫，計 45 處社區及 7 個企業團體進行「海岸環境認養」，藉以提昇各類環保工作推動，推廣環保從自身做起之理念。
- 三、 清除本縣海岸髒亂點，維護海岸環境整潔，提供縣民優良休憩環境，計清理海岸線 797.44 公里，清除垃圾量約 173.783 公噸，動員 5,560 人次。
- 四、 獲得環保署核定補助辦理 111 年度「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建構及修繕畜試所等 15 座公廁經費計 905 萬

6,000 元，並爭取 112 年度「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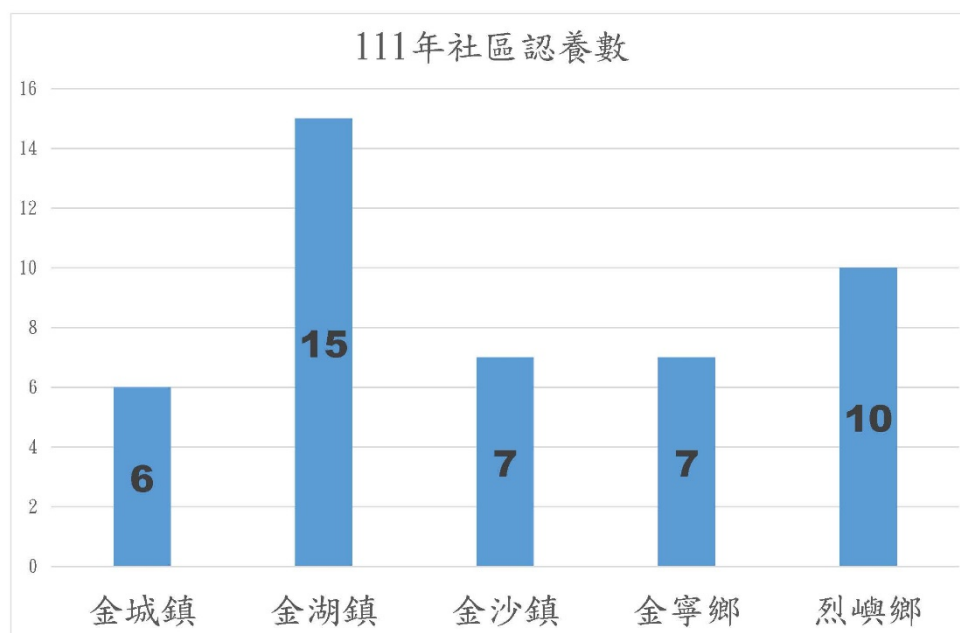
公廁工程改善經費計 2,158 萬 7,729 元，藉以提升民眾生活品

質及遊客友善旅遊的城鄉環境。

五、舉辦本縣 111 年春季淨灘活動，計 880 人次參與，計清理資

源回收物約 701 公斤，非資源垃圾 4,561 公斤，呼籲全民重

視海岸環境並主動維護海岸的清潔。



111 年「社區認養海岸環境清潔維護計畫」參與社區數



111 春季淨灘活動辦理情形

六、與「惠普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樺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發出全國第一套高效率、低污染、省成本的冷壓減容設施，並於 110 年 12 月完成海廢保麗龍標售事宜 (3 年 150 公噸)，成為全國第一個將海廢保麗龍標售縣市，預估一年可處理海廢保麗龍 50-100 公噸。截至 111 年 3-8 月已處理 35.58 公噸海廢保麗龍。



海廢保麗龍冷壓減容設施及後續處理流程



環保署蔡鴻德副署長於3月18日訪視本縣海廢保麗龍處理營運情形。

參、改善財政方案：

-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111年「改善公廁及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計畫經費905萬6,000元（中央補助款706萬元，補助比例78%），並爭取112年度「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公廁工程改善補助經費計2,158萬7,729元（中央補助款1,639萬4,000元，補助比例76%）。
- 二、「清淨家園環境維護管理暨海岸環境清理計畫」計畫經費667萬元，補助600萬元（離島基金補助500萬元，補助比例75%，行政院環保署補助100萬，補助比例15%）。
- 三、海廢保麗龍處理由委託處理改為標售，150公噸約可增加縣庫收入1萬5,000元，節省支出處理費975萬元。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四)

落實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

壹、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 加強推動機關、學校、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並推動改用透明塑膠袋政策。
- 二、 加強農藥廢容器及廢包裝袋收集、清運及落實防止廢照明光源破損之回收貯存方法 及設施。
- 三、 限制產品過度包裝、塑膠類托盤及包裝盒使用、飲料杯減量。
- 四、 落實垃圾強制分類政策，以減少垃圾處理費用並提升本縣資源回收成效。

貳、 年度重點工作：

- 一、 依據環保法規推動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工作，111 年 1-8 月在本局、各鄉鎮公所大力推動及民眾全力配合之下，資源回收率已達 54.70%。
- 二、 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管理稽查取締：辦理本縣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管理稽查取締工作，主動查核責任業者輔導及管理(未登記、未申報繳費、短漏報繳費及未標示回收標誌)計有 45 件、販賣業者(包含回收點標示、回收桶設置及回收物流向)

計 189 家次。

- 三、落實回收業管理：本縣已登記回收業者共計 5 家，本年度全面協助已登記業者進行網路申請及巡檢工作。
- 四、辦理資源回收相關活動及說明會：完成辦理「漁、商港、遊憩港資源回收宣導活」、「配合電子電器逆向回收宣導」、「充電電池、鈕鈷型電池拆卸回收及廢照明光源(含破損)妥善包裝回收宣導」活動及說明會共計 45 場。
- 五、廢機動車輛查報、張貼及拖吊回收工作：本局針對轄內廢機動車輛查報 65 輛，移置數為 44 輛。
- 六、為提升舊衣回收品質及暢通去化管道，今年度訂定全縣回收標準，利用文宣及媒體等各式管道宣傳，並設置 8 處舊衣回收箱，分布於各鄉鎮，方便民眾進行回收，舊衣物統一於環保局分類整理去化，提升去化品質。
- 七、建構循環杯服務系統：金門循環杯結合生態保育及循環利用概念，以金門特色物種-歐亞水獺為發想，取名「獺(ㄊㄚˋ)金杯」，全縣共設置 19 處借用點、18 處歸還點(含 5 處自助歸還箱)，民眾透過即時通訊軟體 LINE 帳號綁定手機號碼，即可進行租借、歸還。另與金門在地晨光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妙妙屋庇護工場合作，由本局提供專業的清洗消毒設備，

由庇護工場人員進行杯子清洗消毒及烘乾，並負責物流配送及回收，本局每月定期辦理食品安全抽驗，以維護食品衛生安全，讓民眾使用上無疑慮，自 7 月 1 日推廣至 9 月底約使用 2,897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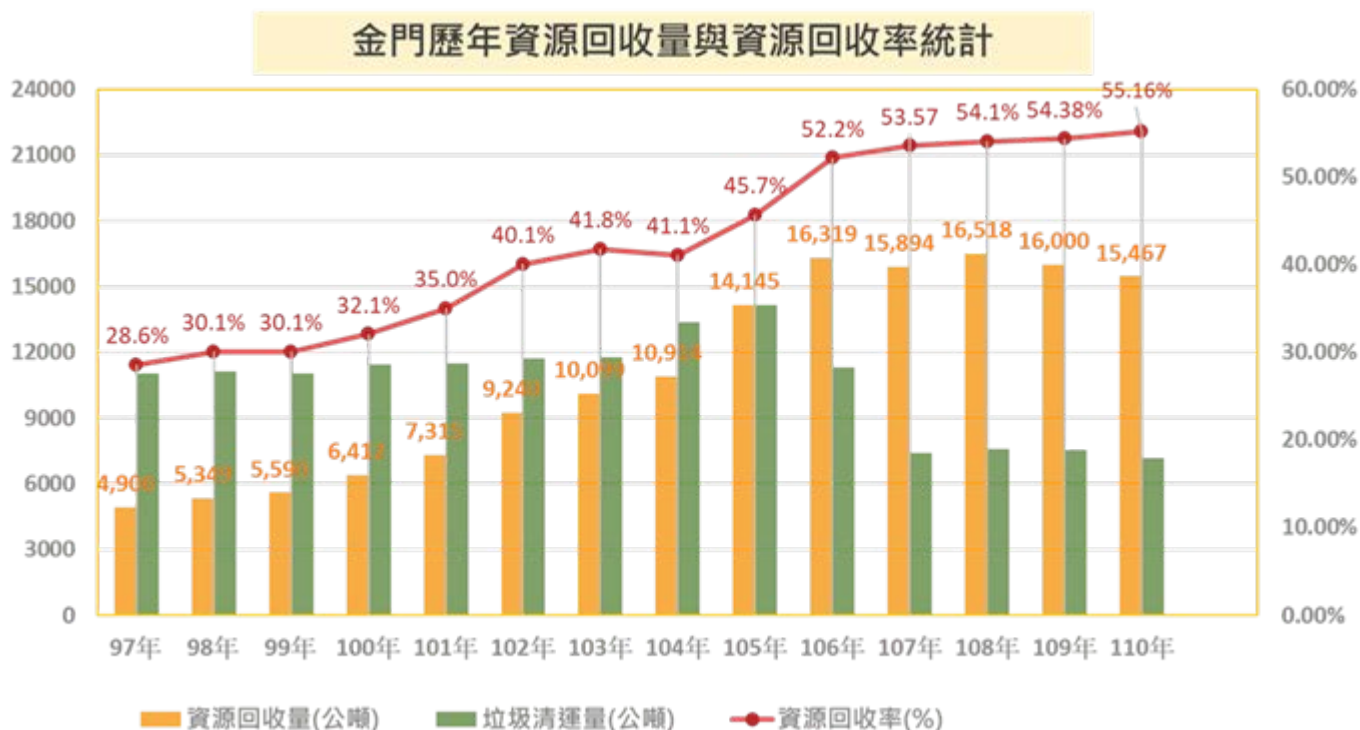
八、配合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連鎖飲料店、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及連鎖超市應提供自備環保杯之消費者其飲料售價至少 5 元(含)以上之差價優惠之政策實施。環保局同時辦理自備環保杯購買飲料每杯加碼贈送 500 綠點(等值 5 元)之活動，本活動共募集 60 家飲料店業者共同響應參與，創造政府、商家及消費者三贏之減廢循環標的，自 7 月 1 日實施至 9 月底，已兌換 6,276 份，發送 313.8 萬綠點。

九、為落實源頭減量，減少一次性餐具之使用，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與自助餐店、早餐店及各類美食館等 40 家業者攜手共同辦理自備環保餐盒享優惠活動，活動已超過 1,000 人次參與，約減少 4,000 個一次性餐具使用；另輔導 16 家提供外送餐點服務之餐飲業者於外送服務使用環保餐盒，至 9 月底統計已有 457 份使用環保餐盒外送，減少 1,828 個一次性餐具使用。

十、為推廣資源在使用，本 111 年度規劃辦理 12 場次「金免廢日」二手物交流活動，「金免廢日」以金門的「金」做為「真」的、

「珍」惜之意，「金免廢」可解釋為「真的不浪費」、「珍惜不廢棄」等多種含意，喚起民眾對資源物資的重視。至111年8月31日止，已辦理4場次二手物交流活動，交流量共計2,764件，交流物熱門前三名分為衣物、玩具及配件。

十一、為辦理各鄉鎮既有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改善環境，提升回收物品質，環保署已核定三鄉鎮公所工程補助經費合計6,262萬元(金湖鎮公所補助892萬元、金沙鎮公所補助2,138萬元、烈嶼鄉公所補助3,232萬元)，金寧鄉優化計畫尚在補正中，金城鎮資收場因私有地較多，該公所不辦理補正。



參、改善財政方案：

-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111年資源回收工作計畫」，總經費1,953萬元，補助比例100%。
- 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一般廢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總經費255萬3千元，補助比例100%。
- 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111年度金門縣建構區域型循環杯服務試辦計畫」，總經費489萬5千元(代收代付)，補助比例100%。
- 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各公所既有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工程」，核定總經費6,652萬287元(代收代付)，補助比例95%。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五)

妥善處理生活垃圾

壹、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 短期垃圾以轉運台灣焚化處理為主要方式，以維護地區環境衛生，延長掩埋場使用年限。
- 二、 中長期規劃研議設置金門縣廢棄物現地處理設施可行性，並向環保署申請相關經費之補助。
- 三、 善用廢棄物處理設備及機具，逐步處理及去化地區產生之廢棄物，維護地區環境衛生，營造優質生活環境。

貳、 年度重點工作：

- 一、 辦理垃圾壓縮打包轉運至台灣本島焚化處理，轉運垃圾處理量約 2,763.27 公噸。
- 二、 轉運過程金門縣地區每月至少派員稽查 4 車次以上並拍照做成相關書面紀錄；台灣本島部分則每月至少派員稽查 2 車次以上並拍照做成相關書面紀錄；另搭配以衛星即時監控(GPS)或派員進行現場督查自船運到港、卸運、裝車、出碼頭至進入焚化廠過程。
- 三、 針對垃圾掩埋場進行查核及協助掩埋場操作營運管理，除有

效對廢棄物進場進行管制並找出各項缺失外，亦對各掩埋場進行環境監測及水質分析。

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已核定補助「興建廢棄物倉儲貯存廠新建工程」設計規劃監造費及工程經費合計新臺幣 3,935 萬 4,000 元(中央款)，本縣配合款計 1,220 萬 7,873 元，工程案於 110 年 10 月 26 日決標，目前工程施工中，預計於 111 年 10 月完工。

五、為辦理新塘及東崗衛生掩埋場改善，向環保署爭取工程補助經費，該署核定同意補助總經費合計 1,180 萬元（中央配合款 991 萬 2,000 元、縣配合款 188 萬 8,000 元），工程均已發包施工中，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

六、為落實垃圾分類及資源循環再利用，本縣廚餘回收製成堆肥再利用於植栽及環境綠美化等，111 年已處理 3,326.71 公噸，結合林務所等單位合作，提供本縣機關、社區及民眾堆肥計約 946.15 公噸，共同推廣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達到循環經濟。



垃圾轉運及監督作業程序

七、本縣 111 年度編列一般性補助款汰換六期 1.75T 手排傾卸式資源回收車 1 台、蚵殼粉碎系統 1 台及購置 3-3.4 噸資源回收出 1 台，合計 322 萬 2,000 元、及環保署「111 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購置 3.5 立方公尺電動壓縮式垃圾車 1 台，經費計 300 萬元(中央款計 180 萬元、本縣配合款計 120 萬元)。

參、改善財政方案：

- 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多元垃圾處理計畫」，計畫經費 2,992 萬元，補助比例 100%。
- 二、「廢棄物轉運及現地處理、廢棄物焚化底渣再利用、掩埋場活化及相關監督計畫」申請離島基金補助 4,018 萬 5 千元，

補助比例 100%。

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111 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總經費 30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80 萬元，補助比例 60%)。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六)

落實環境教育及推動綠生活

壹、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推動全民共同參與，建立完善的環境教育系統，鼓勵民眾一同響應全民綠生活，以多元性、生活化的永續理念，將環保由教育促進落實成為日常生活中的習慣，建構環境教育課程及永續家園環境，進行教育深耕、推進綠活，以達環境正義、世代福祉之願景目標。

貳、 年度重點工作：

- 一、 響應國際性環境節日，辦理森林日「太武森友會」、地球日「金玉良食-減碳綠生活」、環境日「影爆真相-電影導讀」等活動，共計 9 場次，參與人數 435 人。
- 二、 至本縣各社區、機關、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暨綠色生活、環保集點 APP 推廣宣導，共計 57 場，參與人數 5,235 人。
- 三、 辦理環境教育法相關事宜，環境教育申報系統說明會 1 場次，共 47 人參與；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之行政法上義務受處份人或代表人之環境講習 1 場次。
- 四、 辦理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 1 場次；結合環保旅宿業者辦理碳足跡標籤推廣 2 場次，共計 78 人參與。
- 五、 辦理金門縣環保志(義)工群英會地方初賽，由信義環保志工隊獲得總冠軍，選拔 3 隊赴台參與全國總決賽。
- 六、 辦理金門縣環境教育繪本徵選，共徵選出 5 件優秀作品，預計 10 月赴台參加繪本嘉年華展覽。
- 七、 第 8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環保署審作業，金門縣林務所獲機關組優等。

八、 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金門尚義環保公園」營運作業。

	
<p>森林日學員合影</p>	<p>地球日食農體驗</p>
	
<p>環境日電影導讀講座</p>	<p>社區環境教育巡迴宣導</p>
	
<p>金門縣林務所獲國家環境教育獎優等</p>	<p>辦理機關綠色採購說明會</p>

參、 改善財政方案：

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基金補助計畫經費 778 萬元
(中央補助款 440 萬元，補助比例 57%)。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七)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

壹、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列管場址監督巡查與驗證：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審查及監督作業要點」，對本縣污染場址進行相關監督查核作業，以利進行改善成果期程控管及成果評估，必要時並進行採樣驗證作業。
- 二、軍事場址土壤調查：針對縣內屬高污染潛勢營區進行土壤調查，了解運作中及閒置軍事場址土壤品質狀況，釐清土壤是否有遭受重金屬或油品污染之虞。
- 三、撥交營區專案列管：持續推動撥交營區專案列管，定期追蹤軍方依國有公用不動產變更為非公用財產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執行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報告申報情形，並建立橫向溝通平台規劃相關監督查核作業，以確實掌握撥交營區污染潛勢與本縣土地品質。
- 四、地下水水質監測：持續追蹤金門縣地下水品質狀況，另針對有污染疑慮區域進行地下水採樣調查，以確保縣內民眾用水安全。

五、貯存設施查核與輔導：針對貯存設施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潛勢調查，落實依法定期申報及查核設施設置法規符合度，即時管控可能之油品污染情形，並舉辦說明會宣導最新相關法令。

六、土壤及地下水教育宣導：加強縣內民眾對土壤與地下水水污染防治之教育宣導工作，強化縣內處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應變能力。

貳、年度重點工作：

一、目前縣內列管土壤或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計 4 處(其中 3 處屬軍事場址、1 處金酒公司自用加油站)，總管制面積計 6.8 公頃，目前 W103-SW001 軍事營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已於 111 年 7 月完成污染控制作業，其餘 3 處場址皆已核定污染行為人擬訂之污染控制計畫，後續依據各核定計畫之查核點追蹤執行進度，並推動加速解除列管。

二、執行縣內高污染潛勢區土壤調查計 10 處現勘及完成 58 點次土壤中重金屬篩測作業，調查結果皆未有具污染風險之疑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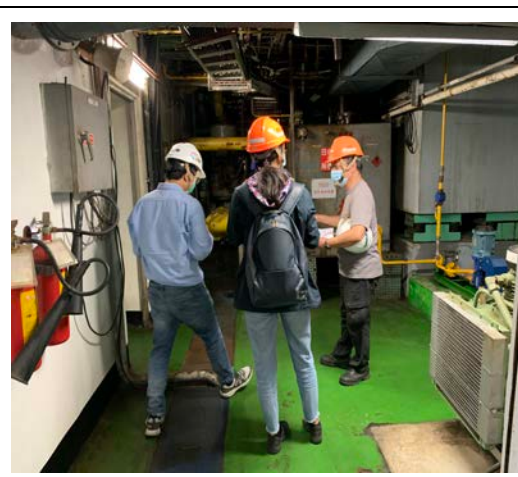
三、完成縣內地下水標準監測井計 37 口次外部巡檢、9 口次內外部維護及 24 口次地下水污染監測作業，執行結果除多年國小

地下水中「總溶解固體物」需持續監測追蹤外，其餘地下水品質均低於地下水污染監測標準，尚無受外部污染來源影響之疑慮。

四、完成縣內油品貯存系統設施 43 站現場輔導查核工作及 12 站油氣檢測，於 111 年 4 月表揚 110 年自主管理與精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之特優級計 4 站與優良級計 5 站之加油站。



地下儲槽績優業者表揚



貯存設施輔導查核

參、 改善財政方案：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相關工作已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

助計畫經費 895 萬元，補助比例 100%。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八)

加強飲用水管理

壹、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 加強飲用水水源及水質之把關工作，對於抽驗不合規定者，均依法處分及通知限期改善完成，以督導自來水事業等飲用水供水單位及飲用水設置管理單位改善水質。
- 二、 每月定期抽驗自來水水質及不定時巡查飲用水水源，維護縣民用水安全。
- 三、 加強飲用水安全宣導工作，俾利民眾瞭解飲用水相關資訊，針對有疑慮之民眾主動提供建議，以協助民眾改善其飲用水水質。

貳、 年度重點工作：

- 一、 為確保地區民眾飲用水水質安全，每月針對淨水場、供水站、配水端及供水桶之自來水水質進行抽驗，共計抽驗216件次，合格率達100%。
- 二、 配合環保署進行本縣飲用水新興污染物抽驗10處淨水場及供水站，合格率達100%。
- 三、 加強公私場(含學校)所飲用水供水設備之查核抽驗工作，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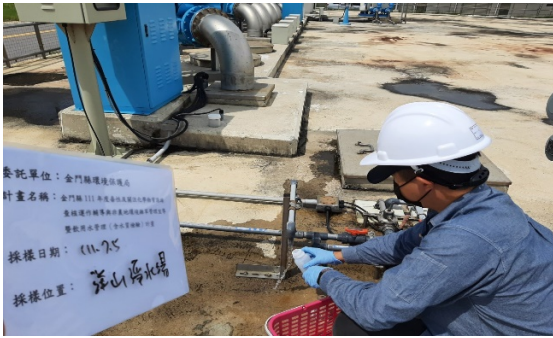
抽驗 174 件次(抽驗 90 件次/查核 84 件次)，其抽驗結果皆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各公私場所已確實依飲用水供水設備之相關規定進行維護及保養。環保局於開學前後加強學校稽查與抽驗，以維護學生用水安全。

四、部分居民仍喜好以井水作為民生用水，針對非自來水水質(井水)亦納入重點抽驗工作，已抽驗 18 件次，另根據檢測結果發現，多以大腸桿菌群、硝酸鹽氮、總溶解固體量等測項污染較為嚴重，針對不符合飲用水水質標準之地下水井，張貼警告標語亦函請水權主管機關轉告所有使用人，提醒民眾地下水井之水質勿作為飲用之水源，並請自來水廠輔導民眾接用自來水；並函請村里長協助廣播宣傳周知，以確保民眾飲用水安全。

五、為有效管控飲用水水源，針對縣內飲用水水源及大陸引入原水進行抽驗共 12 件次(縣內水源 6 件、大陸原水 6 件)，其結果皆符合飲用水水源標準，將持續追蹤其水質狀況，以維護民眾用水之安全。

六、飲用水安全宣導進行 7 場次，傳遞正確飲用水安全知識與觀念，請民眾善加利用奉茶 App，取水方便又省錢，鼓勵自備水杯，減少使用一次性產品。

抽驗水質合格率



自來水水質及飲用水設備採樣現況



井水採樣及超標告示張貼現況



飲用水安全宣導及奉茶 App 推廣

參、改善財政方案：

經費來源金門縣政府公務預算 265 萬 6000 元。

環保局施政成果報告(九)

辦理河川、湖庫及海洋污染防治

壹、 未來施政目標與展望：

- 一、 為落實國家環境保護政策、健全完整執行策略及環境背景資訊、有效掌握水污染排放狀況、確保當地飲用水湖庫水源、水質及加強水污染源之污染管制。
- 二、 開徵水污染防治費，以期達成促進及獎勵污染者污染減量之目的，並將專款專用於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改善相關工作，加速改善水體環境，提升民眾生活品質
- 三、 擬訂管制措施及稽查計畫，提昇污染源稽查之效率、輔導水污染源依規定進行防治設備設置及改善。
- 四、 借助民間力量，藉由組成水環境志工隊進行水環境之巡守、通報，提升民眾對水環境維護之參與。
- 五、 加強列管事業、港口污染源及船舶稽查及 P&I 保險查核，避免發生污染；精進海洋污染應變能力，穩定緊急應變量能，確保油污事件妥善應變處置。
- 六、 提升縣民海洋環境保護觀念，強化海漂（底）垃圾監控及清除，以維護地區海岸環境品質。

七、定期監測本縣海域水質、底質及遊憩海灘水質，進而有效管理海域水質，保障民眾遊憩及飲食安全。

貳、年度重點工作：

一、邀集縣府各單位召開「金門縣河川水庫水質改善研商會議」，相關作為包含：水污染源稽查管制、污水下水道設置、截流井運作維護、河道湖庫清淤、畜牧糞尿資源化及集水區保育等，以期展現合作成果及減輕湖庫優養化情形。

二、完成 30 點次河川及水庫採樣，建立各水庫長期水質變化趨勢，供作水污染改善及污染削減成效評估參考，並將水質資料公開於本局網站。另加強山外溪巡查，避免業者將洗滌廢水、廢食用油等直接排入山外溪或雨水溝，巡查截流設施是否正常運作。

三、環保署於 111 年 7 月 22 日蒞金召開「金門縣多層複合濾料（MSL）試驗模場現勘研商會」，試驗模場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設置，並於 8 月 1 日開始操作，預定試驗至 111 年 10 月底，進而評估小太湖水質改善效益。



金門縣多層複合濾料（MSL）試驗模
場用地現勘研商會



模場廠址現勘

- 四、辦理海水淡化廠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塔山發電廠，放流水自動連續監測傳輸系統相對誤差測試查核，海水淡化廠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



放流水自動連續監測傳輸系統相對誤差測試查核

- 五、推動畜牧豬糞尿沼液作為農地肥分使用，及符合放流水標準回收澆灌植物，可促進畜牧業循環經濟，111年4至8月共減少3,111公噸畜牧廢水排入河川。

- 六、辦理47家事業及畜牧業水污費徵收，徵收金額為39萬6,364元，徵收劃解分配收入為23萬7,818元，全數如期繳交。

- 七、辦理事業及下水道系統放流水檢測，共完成 64 家次放流水採樣，未符合標準 7 家次，裁處 2 家次，依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規定續處中 5 家次。
- 八、為強化海洋環境管理，減少陸源廢棄物流入海洋，辦理海洋污染源稽查共 70 次。針對漁（商）港區海域環境、陸上船舶廢油水貯存區及船舶是否非法排放廢油水查核，結果未發現異常。
- 九、為維護海洋環境生態並提升海洋廢棄物清除，辦理環保艦隊招募及海漂垃圾清除，共招募 8 艘船舶加入，並清除 1,667.71 公斤海漂垃圾；另辦理海漂底垃圾清除活動 3 場次，共 251 人參與，清除海漂垃圾 1,413.8 公斤。
- 十、為提升縣民海洋環境保護知識，以海洋垃圾污染情形及海漂（底）垃圾對海洋環境造成的影響為主題，辦理教育宣導活動 4 場次，及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1 場次。
- 十一、111 年 9 月 17 日於新湖漁港辦理 2022 國家海洋日「資源循環、永續海洋」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活動以海洋廢棄物循環利用為主題，倡導物質循環再利用的循環經濟價值，並展示本縣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之作為及成果，另於活動現場與台化公司簽署合作意向書，建立長期合作模式，透過政

府與企業合作，以循環經濟模式讓廢棄物循環利用。

十二、 111 年 8 月 18 日料羅港南 1 號碼頭油污案，已妥善應變處置。

十三、 8 月 31 日配合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111 年度海洋環境管理」現地考核，就本年度執行情形簡報說明、文件系統查核、應變設備/器材實作等，各項工作辦理成效、廢漁網回收再利用及無人機駕駛人力儲備等創新作為獲得高度肯定，期可爭取考核佳績。

十四、 110 年下半年啟動「新塘掩埋場暫置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計畫」，透過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回收管道，已於 111 年 4 月底將長年囤積的廢棄漁網具全數妥善分類回收處理，並輔導金門區漁會於新湖漁港設置廢棄漁網具回收、暫置、分類作業區，進行自主分類收集包裝，再由台化公司合作回收商定期至金門回收，使廢棄漁網不再囤積，未來將積極推動並宣導漁民妥善分類裝袋，降低後續分類工作困難度，並推動港區巡守隊志工加入漁網分類行列，減少後續人力成本。

	
<p>廢棄漁網堆置情形</p>	<p>2022 國家海洋日活動 -縣長與台化公司資深副總簽署廢棄漁網回收再利用合作意向書，由海保署宋欣真副署長見證</p>
	
<p>110 年度前處理分類情形</p>	<p>111 年度廢棄漁網暫置回收分類作業區運作情形</p>

參、 改善財政方案：

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與水污費徵收查核相關工作已爭取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計畫經費 481 萬 558 元元(中央補助款 264 萬 5,807 元，補助比例 55%)。

海洋環境整體維護及管理相關工作已爭取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補助計畫經費 480 萬元(中央補助款 360 萬元，補助比例 75%)。